

# 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临政办发〔2025〕14号

## 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临汾市2025年度重大项目建设年 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临汾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市直有关部门:

《临汾市2025年度重大项目建设年活动实施方案》已经市委、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此件公开发布)

# 临汾市 2025 年度重大项目建设年活动 实施方案

为深入推进项目建设,加快国家和省重大战略、重大规划、重大政策项目化落实,充分发挥重大项目引领和支撑作用,夯实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基础,根据《山西省 2025 重大项目建设年行动方案》(晋政办发〔2025〕5 号)工作要求,按照市委、市政府开展重大项目建设年工作部署,特制定本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省委十二届九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委五届九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更实举措扩大有效投资,加力奋进“三个努力成为”,持续用好项目建设全链条管理推进机制,为我市在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中走在全省第一方阵前列提供坚实支撑。

## 二、主要目标

全市投资规模持续扩大,结构进一步优化,补短板、扩内需、增后劲作用充分发挥,综合效益明显提升,为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

发挥积极作用。2025年全市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10%以上,工业投资同比增长12%以上,省市级重点工程完成投资占固定资产投资比重达到45%以上。新入库转型项目投资增长10%以上,高技术产业投资增长15%以上。全市民间投资占比达到53%以上。

### 三、主要任务

#### (一)两重两新项目建设提档专项活动

1.扩围申报实施一批“两重”“两新”项目。持续推进三北工程、城市地下管网、公共服务领域设施设备更新等重点项目建设。包装申报一批“四跨”项目,落实国家统一部署,进一步申报实施一批工业用能设备、能源电力、交通运输、电子信息、安全生产、设施农业等领域国省补贴项目;跟进扩围实施一批国省战略配套收口项目。(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

2.加快重大交通项目实施。以晋鲁大宗商品骨干流通走廊建设为牵引,围绕建设高速路、机场、公路改造提升等领域,加快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动临汾西站改扩建项目前期手续办理,全力推进临汾民航机场改扩建、洪大高速公路建设、蒲光襄(S255、S362)改(扩)建、长临高速临汾民航机场连接线建设、东贾互通等重点项目开工建设。持续推进浮山至沁水高速公路及11个普通国省干道过境公路改线项目前期工作,力争开工建设。持续抓好“四好农村路”建设。(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交通运输局、临汾公路分局、临汾民航机场)

3. 加快重大水利项目建设。加快大水网建设,完善水资源配置和供水保障体系,围绕水库、供水、防洪等领域推进项目建设。服务保障古贤工程建设,配合推进古贤山西水资源配置工程前期工作。依托临汾盆地灌溉基地,继续推进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和现代化改造,有效推动现代化灌区省级试点建设。加快推动汾西灌区水系生态综合治理、轰轰洞水库工程项目前期手续办理,2025年度完成水利类投资24亿元以上。(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水利局)

4. 加快重大能源项目推进。加快现代能源体系建设,围绕煤炭、天然气、新能源等重大能源领域推进项目建设。推动乡宁台头煤焦、蒲县华盛60万吨核增产能尽快获批,汾西东泰金源120万吨联合试运转矿井尽快转产;全力推进中石油大吉煤层气田吉深6-7区块深层煤层气开发项目建设,加快推进我市大型煤矿和灾害严重煤矿基本实现智能化,建成10座智能化煤矿;加快蒲县抽水蓄能项目、城乡电网改造、综合能源岛、晋鲁氢能通道、城市公用充电桩建设;加快推动永和处理中心-浮山-侯马(提氮制氢专线)等绿色能源长输管廊及配套项目建设。(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发展改革委、市能源局、国网临汾供电公司)

## (二)现代产业体系提质专项活动

5. 加快推进农业项目建设。加快推进现代化农业发展,围绕高标准农田改造、特色高效农业、农产品加工业等领域推进项目建设。全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2025年度建设高标准农田20万

亩。推动沿黄梨果、沿汾蔬菜、沿太岳中药材等 3 个特色优势区建设；加快大禹养殖等重大畜牧项目建设；以县为单位开展国家级农业现代化示范园区创建，加快培育一批智慧农业示范园区（基地）。推进尧都区、洪洞县申报实施和美乡村建设，推进各县（市、区）谋划实施 2025 年精品示范村、提档升级村建设。（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农业农村局）

6. 加快推进工业项目建设。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用好产业链“链长制”、特色专业镇、开发区和集聚区等平台，围绕装备制造特色发展、传统优势产业改造升级、产业配套基础设施补短板、全产业链数智赋能等工程推进项目建设。重点推动侯马江苏国强新能源光伏支架生产基地、蒲县年产 20 万吨精密铸造制动盘等项目建设。积极推进吉利汽车、开沃汽车等项目尽快落地。（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工信局、市能源局）

7. 加快推进商贸文旅项目建设。加快推动服务业提质增效，围绕现代物流、商贸、文旅等领域推进项目建设。优化商贸服务网络布局，加快推动生龙国际商业综合体、东城商业综合体、金域王府商业街项目建设。完善现代物流网络体系，加快推动综保建投有色金属保税混矿、龙马综合物流园、临汾市粮食物流园区、曲沃县农副产品深加工及仓储冷链设施等项目建设。围绕“资源、客源、服务”三要素，着眼文旅项目及配套设施推进项目建设。积极推进壶口景区、乾坤湾景区、姑射山景区等重点文旅项目建设。加快陶寺遗址公园、丁村遗址博物馆规划建设。（责任单位：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商务局、市文旅局、市发展改革委)

8. 加快未来产业谋划建设。实施“数智赋能”专项行动,推进三大数字经济产业园提质升级,加快霍州算力产业园项目建设,积极谋划一批数字经济领域“四化”项目。加快发展低空经济,2025年建成临汾 A 类飞行服务站,启动建设低空经济产业园。加快发展微短剧经济。用好腾讯微短剧基地和央视频共创点“金字招牌”,全年投拍企业保持在 50 家以上、拍摄微短剧 100 部以上,建设具有国家级影响力的视听产业新高地。(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临汾经济开发区,市发展改革委、市数据局、市科技局)

### (三)城市双品质建设提速专项活动

9. 加快推进市区重点城建项目建设。重点围绕城市文化主轴线建设,打造古城公园片区、铁佛寺片区、关帝庙片区等文旅核心区,推进业态升级,提升服务配套能力。完善城市路网,推动雨污分流改造。(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住建局、市城管局)

10. 加快推进市政项目建设。聚焦精准补短板、强弱项,实施道路、能源、管网等基础设施升级改造。加快建设省级城市污水管网全覆盖样板区。推进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加快前期手续办理。完成 2025 年中水利用项目任务。(责任单位:市城管局、市住建局)

11. 推进城市更新项目建设。加快棚户区改造,深入推进 2025 年度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续建项目攻坚行动。积极争取城中村改造政策支持,加快城中村改造,2025 年全面启动河西高铁站片区

城中村改造项目。聚焦群众“急难愁盼”，大力推进加装电梯、住宅外墙整治、适老化改造及住宅建筑节能项目，提高居民生活质量。（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城管局）

12. 加快县城基础设施建设。各县（市、区）围绕城市更新行动，因地制宜推进城市发展相关项目，包括道路改造、街道提质、公园游园建设、学校和医院建设、停车场建设、以及棚户区改造项目，拉大城市框架，提升城市品质，补齐公共设施短板，改善居民生活环境。（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住建局、市城管局）

#### （四）社会投资提量专项活动

13. 持续向民间资本推介项目。做好重大项目推介工作，常态化通过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和市级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布向民间资本推介项目，开展向民间资本推介项目活动，争取 2025 年向民间资本推介优质项目 50 个以上。（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发展改革委、市直各部门）

14. 全力以赴招商引资。充分发挥“热点临汾、热点城市”等金字招牌，组织召开数字经济、汽车零部件、低空经济、人工智能等领域新质生产力招商引资项目的专题谋划会议。压实“一把手”招商责任，县（市、区）党政主要领导每 2 月 1 次、开发区主要领导 1 月 1 次外出招商。2025 年全市招商引资签约项目投资总额达到 1500 亿元以上。（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促投局）

#### （五）园区建设提级专项活动

15. 倾力打造开发区升级版。坚持“以项目破机制”，滚动开

展四次“三个一批”活动,推动大项目、好项目落地开发区。临开、侯开、襄开、尧都高新区要持续呈现蓬勃发展态势,为全市开发区打造“示范样板”。推动“三个一批”项目签约开工率达到 80%以上,开工投产率达到 40%以上,投产达效率达到 95%以上,综合排名全省第一方阵。加快推动临汾经济开发区华翔圣德曼高端汽车零部件、侯马经济开发区中信机电科研试验生产基地(二期)等项目建设,不断强化经济产出,做强项目支撑。2025 年,全市工业类开发区规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7%以上,农业文旅示范区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15%以上。(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商务局)

#### (六)民生项目提升专项活动

16. 扎实推进卫生项目建设。打造市区“十五分钟就医圈”,提升卫生医疗水平,围绕提高医疗救治、维护重点人群健康等领域推进项目建设。高标准建设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加快 5 所列入国家“千县工程”人民医院建设,加快提升综合实力。持续加强 3 所县级人民医院和 3 所县级中医医院三级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建设。(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卫健委)

17. 加快推进教育系统项目建设。加快发展教育事业,加大基础教育供给,推进教育储备项目有序进行,确保 5 所公办幼儿园新建、改扩建及 15 所寄宿制学校改造项目年底前完工。今年全面完成 219 所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校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教育局)

18. 加快“一泓清水入黄河”项目实施。2025年加快推进侯马市污水处理厂提质达标及中水回用、汾西灌区龙子祠泉水向侯马市供水水源置换及北庄地表水厂建设等4个工程,争取10月前全部完工;水质改善类工程要力争6月底前基本完工。(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生态环境局、市城管局、市水利局、市商务局、市住建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9. 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加快推动临汾市奥体中心等全民健身公共设施建设,在城、乡、村社范围内建设体育健身场地,推动全市完成“十四五”全民健身场地设施补短板工作,完成百里汾河自行车长廊项目。(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体育局)

20. 加快其他社会领域项目推进。全面加快相关县殡仪馆、骨灰堂、公墓建设。(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民政局、市直相关部门)

#### 四、工作举措

坚持用好项目建设全链条管理推进机制,全面提升项目建设质效。建立健全工作机制,优先支持重大项目建设,围绕项目政务服务、监测调度、堵点疏解等,采取有效措施,着力解决前期手续办理慢、项目开工率低、投资完成率低等问题,推动工程能开尽开,尽早投产投运。

(一)精准开展项目谋划储备。实行“1+5+N”项目谋划工作机制。围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转型发展、能源革命

等重大战略和新质生产力、新型城镇化等重点方向,谋划一批打基础、利长远、惠民生的重大项目。对表国家专项资金支持方向,精准谋划一批交通、水利、能源、生态环境等“四跨”项目。衔接国家“十五五”规划布局,超前谋划一批“十五五”标志性、牵引性项目,积极争取更多项目纳入国家规划布局。年度谋划项目动态保持在2000个以上,总投资7000亿元以上,覆盖2024年投资目标2倍以上。(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直相关部门)

(二)加快推动项目开复工。对2025年谋划项目按照“谋划一批、储备一批、前期一批、实施一批”进行分类管理,开展精准服务,确保新建项目按期开工、续建项目按期推进、储备项目及时落地,形成项目梯次推进、滚动接续的良好局面。(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直相关部门)

(三)强化要素保障。争取资金,更大力度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超长期特别国债、省级配套等政策性资金及中央财政其他转移支付资金。更大力度为项目争取前期费支持。统筹市级财政资金,优先向重点领域、重点地区、重点项目倾斜。常态化组织“政银企”对接活动,定期发布重点项目融资需求,推动金融要素向重点领域、重大项目加速集聚。保障用地,优先保障省市重点项目和省级及以上开发区项目建设用地,进一步加大建设用地供应力度,推动全市各工业类开发区新增工业用地全部以“标准地”形式出让。提速环评,提前介入重大建设项目谋划,指导建设单位解决环境容量及敏感目标避让等关键问题。对

省级重点工程项目,实行环评审批“清单制+责任制+销号制”。保障用能,根据省分解下达我市能耗总量控制目标,加强统筹落实,应保尽保省市重点项目用能指标。对区域能评范围内年综合能源消费量10000吨标准煤以下符合要求的项目,实行节能承诺备案管理。(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能源局、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四)优化政务服务。建立市发展改革委牵头、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负责收发件,发改部门组织有关部门和专家联审的审批机制。深化“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效能。对文物保护、取水用水、水土保持、施工许可、消防验收等项目建设高频审批事项,实行综合评估、一次评审。(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发展改革委、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五)开展“百项堵点疏解行动”。强化项目协调服务,按照全省统一部署,有力有效开展重点工程项目“百项堵点疏解行动”;“线上”“线下”收集问题、研判问题、解决问题,强化工作落实,解决项目推进过程中的梗阻难题。开展“现场解难题”活动,常态化进工地、到一线,精准施策解决项目存在的问题,保障项目顺利推进。加大项目周边治安环境整治力度,规范行政执法检查,严厉打击各类干扰破坏正常施工的违法犯罪行为。(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项目推进中心,市直相关部门)

(六)加强项目监测调度。充分发挥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市项目建设全链条管理信息化平

台作用,加强要素保障、审批、统计等各类数据的定期监测和协同运用。强化纳统入库,主动指导帮扶,确保符合条件的项目及时入库入统。(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市统计局、市项目推进中心)

(七)强化重点工程示范引领。全力推动 96 个省级重点工程项目加快建设。实行“项目包联、便捷审批、协调调度、比晾晒、三级联动”等机制,全力破解项目推进过程中突出问题,保障重点项目顺畅实施,充分发挥重点项目示范引领作用。(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直相关部门)

(八)高效推进项目竣工投产。集中优势资源,倒排工期、挂图作战,在确保施工安全和工程质量的前提下,全力以赴加快项目建设进度。特别要解决好水、电、暖、气、路、网等设施配套问题,确保配套设施与项目同步建成、同步投入使用,打通项目投产投运前“最后一公里”。对重点项目投产达效情况进行“回头看”,全面总结、查漏补缺,推动更多项目高效运行。(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直相关部门)

##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各部门要切实加强对重大项目建设年工作的组织领导,对照包联清单,主要领导要亲自抓、分管领导要具体抓。要强化执行落实,对照六个专项活动,列出各自的项目清单和任务清单,建立工作台账,明确工作标准、进度安排,逐项细化量化,逐项推进落实。

(二)完善工作机制。各县(市、区)参照《临汾市项目谋划工作机制(试行)》《临汾市项目建设“四个一批”管理办法(试行)》(见附件2),建立完善县级项目工作机制和管理办法,通过构建科学化、系统化、闭环式管理体系,明确谋划、储备、前期、实施四个阶段任务,推动项目谋划和建设工作的有章可循。

(三)压实主体责任。各县(市、区)、开发区和市直行业主管部门作为实施重大项目的责任主体,要对本地、本部门项目推进工作负总责,落实专班制度,安排专人跟踪推进。要加强重大项目建设事中事后监管,严禁政府投资用于党政机关办公楼等楼堂馆所项目,以及劳民伤财的“形象工程”和脱离实际的“政绩工程”,严禁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要对投资规模大、社会影响力大的项目开展后评价,总结经验,不断提高投资效益;各服务保障部门要主动对接、靠前服务、深入指导,为重大项目顺利推进加油助力。

(四)营造浓厚氛围。各级各部门要充分利用电视、报纸、网络、公众号等多种媒体媒介,开辟重大项目建设专栏,宣传报道项目建设好经验、好做法、先进典型、重大项目进展,对工作落实不力、敷衍懈怠、未完成目标任务的予以通报曝光。通过晾晒比拼、揭短亮丑,形成抓项目促投资的浓厚氛围。

附件:1.临汾市项目谋划工作机制(试行)

2.临汾市项目建设“四个一批”管理 workflows(试行)

## 附件 1

# 临汾市项目谋划工作机制(试行)

为高效推进重大项目谋划实施,构建科学化、系统化、闭环式管理体系,进一步细化《临汾市项目建设全链条管理推进机制(试行)》,现制定以“1+5+N”组织架构为核心的项目谋划工作机制,具体内容如下:

### 一、组织架构

建立“1+5+N”组织架构,通过与项目建设全链条管理推进机制联动,实现项目谋划“顶层设计-专业支撑-高效执行-刚性约束”闭环管理,确保重大项目精准落地、有效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 (一)“1”为领导小组

组长:市长,负责统筹全市项目谋划全局工作,审定重大战略方向、政策机制及跨领域协调事项。

职能:召开月度联席会议,解决跨部门、跨领域重大问题,审定年度项目清单及考核结果。

#### (二)“5”为专项推进组

副组长:5位副市长,按分管领域牵头成立专项组。

职能:分领域谋划项目,制定年度实施计划;每周组织项目可行性研究、专家评审及问题协调;定期向领导小组汇报进展,提请跨领域支持需求。

### (三)“N”为责任部门

成员单位:市直各部门(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运输局、临汾公路分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住建局、市城管局、市卫健委、市教育局、市数据局、市文旅局、市能源局、市工信局(市国资委)、市气象局、市促进外来投资局),按职能分工落实项目谋划、申报、实施及监管责任。

职能:组建部门专班,细化项目实施方案;配合专家评审、督办整改及考核评价;定期报送进展,协同解决堵点问题。

## 二、谋划推进机制

### (一)专家智库支撑机制

#### 1. 专家库组建

领域分类:按经济、规划、工程、环保等专业建立专家库,实行“动态准入+退出”管理。

选聘标准:优先吸纳国家级智库成员、高校学者、行业领军人才,每届任期2年。

#### 2. 专家参与机制

前端咨询:重大项目谋划阶段组织专家论证,确保科学性。

过程评估:针对技术难点、风险隐患提供解决方案。

### (二)分级评审决策机制

#### 1. 初审(部门级)

责任部门超前对接国家部委,梳理汇总最新政策,并汇编成

册,定期对各县(市、区)开展培训和政策解读,指导各县(市、区)依据政策、上位规划谋划招引项目;财政、发改、水利、住建、交通、审批、城管、规划和自然资源等部门对项目必要性、合规性进行初筛,淘汰明显不符合规划或资金约束的项目。

## 2. 专业评审(专项组级)

分管市长牵头,组织有关部门、专家、第三方机构对项目技术方案、投资效益、风险防控进行评审,形成重点项目建议清单。

## 3. 综合评审(领导小组级)

市长主持召开联席会议,结合战略优先级、财政承载力,确定年度重点项目库及资金分配方案(主要针对政府投资项目),县级参照执行。

# (三)督办推进机制

## 1. 任务清单化管理

制定“项目、责任、节点”三张清单,明确牵头领导、责任部门、完成时限,纳入市委、市政府督办任务,部门重点项目由市发展改革委负责。

## 2. 通报考核制度

由市长主持,每月月底(特殊情况顺延)召开专题调度会,对各副市长分管领域谋划项目数量、进展情况、转化落地情况及招商项目转化情况进行通报。

## 3. 动态调整机制

每季度评估项目进展,对因政策变化或不可抗力导致无法实

施的项目,按程序调出库并补充新项目。

### **三、保障措施**

(一)制度保障。参照《临汾市项目建设全链条管理推进工作机制(试行)》,明确各环节权责边界及操作规范。

(二)资金保障。对列入重点项目建议清单的项目,优先给予前期费支持。

## 附件 2

# 临汾市项目建设“四个一批”管理 工作流程(试行)

为规范投资项目管理,提高项目谋划建设效率,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有关工作要求,结合工作实际,特制定本管理工作流程。

## 一、适用范围

本管理工作流程主要适用于以政府为投资主体或发挥主导作用的建设项目,民间投资项目可参照管理,涵盖谋划、储备、前期、实施四个阶段的全过程管理。

## 二、项目管理原则

(一) 统筹规划:强化规划引领,注重项目与规划的衔接;

(二) 专家指导:成立专家库,提前介入项目谋划,提高项目合规性和可行性;

(三) 梯次推进:建立“谋划一批、储备一批、前期一批、实施一批”的动态管理机制;

(四) 责任落实:明确各级政府及部门职责,加强协同联动;

(五) 风险防控:注重科学论证,严格审批程序,防范风险。

## 三、谋划阶段管理流程

谋划阶段是项目生成阶段,指项目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专项规划或政府年度计划之前的策划、论证过程。

(一) 主要任务

1. 围绕国家战略、区域发展需求和民生短板,开展项目需求调研;
2. 组织行业部门、专家对项目必要性、可行性进行初步论证;
3. 形成项目初步建设内容、投资估算和效益分析。

## (二)管理要求

1. 牵头部门:按照“1+5+N”项目谋划工作机制,由领导小组下的各领域专项推进组具体牵头;
2. 动态管理:建立“项目谋划库”,定期更新优化;
3. 成果转化:通过论证的项目优先纳入相关规划或年度计划。

## 四、储备阶段管理流程

储备阶段指项目纳入相关规划后至完成审批(核准、备案)前的阶段,重点推进项目审批要件办理。

### (一)主要任务

1. 完成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及审批;
2. 落实用地预审、规划选址、环境影响评价等前置条件;
3. 明确资金来源,纳入财政预算或融资计划。

### (二)管理要求

1. 部门协同:利用并联审批机制,缩短审批周期。发改部门组织行业主管部门、要素保障部门共同评审,审批部门做好配合;
2. 分级分类:对重大项目开辟“绿色通道”,优先保障要素资源;

3. 动态调整:对长期未完成审批或条件不成熟的项目,及时移出储备库。

## 五、前期阶段管理流程

前期阶段指项目完成审批(核准、备案)后至正式开工(办理施工许可或签订采购合同)前的阶段,重点推进开工前准备工作。

### (一)主要任务

1. 完成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审查;
2. 办理用地许可、工程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手续;
3. 开展财政预算评审、政府采购平台备案、招标投标、签订(采购)合同,落实施工队伍和监理单位。

### (二)管理要求

1. 限时办结:明确各环节办理时限,实行“挂图作战”;
2. 风险预控: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制定应急预案;
3. 开工条件核查:除应急类等特殊项目外,其他项目开工应取得施工许可并落实建设资金。

## 六、实施阶段管理流程

实施阶段指项目开工(办理施工许可或签订采购合同)后至竣工验收前的建设过程。

### (一)主要任务

1. 严格按设计文件和合同要求组织施工;
2. 落实工程质量、安全、进度和投资控制;
3. 处理工程变更,协调解决建设问题。

## (二) 管理要求

1. 主体责任:建设单位对项目实施负总责,定期报送进度;
2. 监督检查:行业主管部门开展质量安全抽查和专项督查;
3. 资金管理:按工程进度拨付资金,严禁超概算支付。

## 七、保障措施

(一)组织保障。依托临汾市项目建设全链条管理推进工作专班,统筹协调重大问题,部门参考项目建设全链条管理推进机制中各自分工具体执行落实。

(二)资金保障。财政部门优先保障储备库中重点项目前期经费,发改、财政及有关部门要加强专项债、中央资金、超长期特别国债等争取力度;财政部门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根据财力状况统筹安排政府投资项目资金预算,充分征求发改部门基于项目推进情况做出的分配建议,共同做好资金分配,确保资金使用效益;财政部门做好财政评审提质增效,加快上级资金下达拨付。县级参照执行。

(三)监督考核。对市直部门项目推进情况实行季度通报,年度考核,根据项目转化率、资金争取额度、资金支付率、投资完成率排名赋分。

(四)信息化支撑。实施“线上线下”双调度,线上依托已有的项目建设全链条管理信息平台、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国家重大项目库,实现全流程数据共享和动态监控;线下分别建立谋划、储备、前期、实施四个项目库,定期调度,动态调整。

---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中级人民法院，  
市检察院，人民团体，新闻单位。

---

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5月20日印发

---